

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（通知）

关于做好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“国旗下的团结进步教育”（2024 年第 29 期）示范微团课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总支、“青马工程”临时团支部：

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精神，持续开展党领导下的中国青年运动史学习活动，纪念“一二·九”运动 89 周年，经校团委研究，并报学校党委批准，决定开展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“国旗下的团结进步教育”（2024 年第 12 期）示范微团课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团课时间

2024 年 12 月 9（星期一）上午 8:00

二、团课地点

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红旗广场

三、团课主题

深入学习党领导下的中国青年运动史——铭记“一二·九”运动 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

四、主办单位

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

五、协办单位

学生工作处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各二级学院团总支

六、参与人员

学校领导，相关行政职能部门及各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，全体辅导员（班主任），学生工作处、校团委相关代表，学校 2024-2025 学年“青马工程”学员，学校 2024 年下半年拟发展新团员，校（院）级主要团学骨干

七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马克思主义学院做好示范微团课宣讲教师的选拔、宣讲稿件的拟定工作；

（二）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做好所在学院的主要团学骨干的通知、组织、管理工作；“青马工程”临时团支部做好“青马学员”的通知、组织、管理工作；校团委组织部做好 2024 年下半年拟发展新团员的通知、组织、管理工作；

（三）参加活动的全体师生应着装大方得体、严肃庄重，党员佩戴党徽、团员佩戴团徽，配合工作人员活动期间，应保持电话关机或静音状态；

（四）活动期间，不得迟到、早退，升国旗时，应向国旗行注目礼并高唱国歌。（活动现场示意图另行发布）

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学员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5 日

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
委员会